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满足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考核结果，经监事会审核，满足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233 名，满足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63 名。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詹柏丹、崔巍、孙宏华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14 日